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总额: 9,72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4月2日,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吴兴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新坐标”)提供不超过9,72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用于湖州新坐标的冷锻线材环保精制项目建设。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新坐标关于2018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 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普安路 50 号 2 幢 111 室

3、法定代表人：赵保民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处理技术开发；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处理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湖州新坐标资产总额为 5,829.97 万元；负债总额为 945.86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无银行贷款；资产净额为 4,884.1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湖州新坐标暂未开展经营活动，无营业收入。

7、与公司的关系：湖州新坐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保证人：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州新坐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大写金额） 玖仟柒佰贰拾万元整。

2、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1）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二年。

（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二年。

（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5)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下属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总额。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预计担保及授权事项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满足其正常的流动资金需求，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内的下属公司申请的 2018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融资及经营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独立董事充分审查了拟被担保下属公司的资产负债和生产经营情况，一致认为公司为下属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符合下属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或风险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72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6.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4 日